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宇恒玩具有限公司生产玩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板）环建表〔2025〕0025号

中山市宇恒玩具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E79G0K50):

报来的《中山市宇恒玩具有限公司生产玩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中山市宇恒玩具有限公司生产玩具建设项目(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508-442000-07-02-336443)(以下简称“该项目”)拟建于中山市板芙镇里溪村里溪大道北21号第2栋。(选址中心位于东经113°20′4.920″,北纬22°23′8.090″)。项目用地面积为1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28276.95平方米,主要从事生产、加工玩具,预计年产玩具600万件(其中塑胶毛绒玩具400万件、电子玩具200万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该项目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根据“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类收集”的原则建设废水收集处理系统。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且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必须做好废水的收集、处理、

转移等管理和记录工作。

(二) 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污水(10800吨/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中山市板芙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水帘柜废水(83.52吨/年)、水喷淋废水(91.56吨/年)及喷枪清洗废水(0.72吨/年)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三)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以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废气排放口或车间排风口须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

自动喷漆、修补喷漆及炒货机手动喷漆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经水帘柜预处理、喷漆后晾干/烘干工序废气密闭负压收集，上述废气收集后一并引至水喷淋+高效漆雾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TVOC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胭脂机喷漆及晾干工序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引至水喷淋+高效漆雾过滤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TVOC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1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移印及晾干废气、擦拭清洁废气密闭负压收集后引至活性炭

吸附装置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2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第 II 时段（凹版印刷），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食堂油烟经油烟网罩收集后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总 VOCs 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采取选取先进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做好设备减振、消声和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生产管理，合理布局车间，室外声源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相应类别要求。你司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及《报告表》提出的要求。该项目营运期间东面、南面厂界处噪声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西面和北面厂界噪声值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生活垃圾交由

环卫部门清运；一般性废包装材料、废塑料配件、废布料、废五金配件、废彩盒、废纸箱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经集中收集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废水性漆包装物、废水性油墨包装物、废洗网水包装物、废水性胶包装物、废抹布及废手套（沾有水性油墨、洗网水、机油等）、废印版及废胶头、废机油及废机油包装物、漆渣、饱和活性炭、沾有漆渣的废滤袋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收集、贮存及运输，对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的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五）制定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项目采取的措施包括：①做好化学品仓、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的防渗措施，设置围堰等防泄漏措施；②厂区门口设置缓坡，设置雨水闸阀，配置事故废水收集与储存设施；③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

（六）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七）你司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1.7639 吨/年。

三、该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若严于批复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按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

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9月25日